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公司股东南京奶业（集团）有限公司、江苏舜天国际集团经济协作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特定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提示性公告》（2020-012），公司股东南京奶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奶业”）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288,000股；公司股东江苏舜天国际集团经济协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天经协”）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72,800股。

公司于2020年3月6日收到南京奶业的《减持股份实施情况的告知函》。截止2020年3月6日，南京奶业股份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公司于2020年3月9日收到舜天经协的《减持股份实施情况的告知函》。截止2020年3月9日，舜天经协股份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根据相关规定，计算相关股份数量、比例时，总股本应当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以公司最新披露的数据为准），公司目前的总股本为64,000,000股，公司于2020年3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2020-013），截至2020年2月29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701,200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量的公司总股本为63,298,800股（以下简称“剔除回购股股份”）。

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占总股本比例 (%)	减持占剔除 回购股股份 比例 (%)
南京奶业	集中竞价	2020年3月6日	42.56	28.8	0.4500%	0.4550%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占总股 本比例 （%）	减持占剔除 回购股股份 比例（%）
舜天经协	集中竞价	2020年3月6日	42.56	8.55	0.1336%	0.1351%
		2020年3月9日	46.82	8.73	0.1364%	0.1379%
合计		—	—	17.28	0.2700%	0.2730%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占剔除回 购股股份 比例 (%)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占剔除回 购股股份 比例 (%)
南京奶业	合计持有股份	144	2.25%	2.2749%	115.2	1.8000%	1.81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4	2.28%	2.2749%	115.2	1.8000%	1.81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0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占剔除回 购股股份 比例 (%)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占剔除回 购股股份 比例 (%)
舜天经协	合计持有股份	86.4	1.3500%	1.3650%	69.12	1.0800%	1.092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6.4	1.3500%	1.3650%	69.12	1.0800%	1.092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事项不存在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情况。

2、本次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股份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亦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况。

3、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减持股东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三、备查文件

股东南京奶业、舜天经协分别出具的《减持股份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3月10日